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旗下上交所 ETF 申购赎回清单版本更新的公告

为更好地服务投资者,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业务规则,以及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部分上交所 ETF 自 2025 年 11 月 17 日起进行申购赎回清单版本更新,具体如下:

一、基金范围

序号	基金全称	基金简称	基金主代码
1	南方理财金交易型货币市场基金	理财金货币 ETF	511810
2	南方顶峰 TOPIX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	日本东证指数 ETF	513800
3	南方中证 A1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A100ETF 南方	560380
4	南方上证基准做市公司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上证公司债 ETF	511070

二、相关说明

新版申购赎回清单将启用“挂牌市场”字段,调整“替代标志”字段描述,新增“当天净申购的基金份额上限”、“当天净赎回的基金份额上限”字段,新增“单个证券账户当天净申购的基金份额上限”、“单个证券账户当天净赎回的基金份额上限”字段,新增“单个证券账户当天累计可申购的基金份额上限”、“单个证券账户当天累计可赎回的基金份额上限”字段等。申购赎回清单的格式可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实际情况相应调整,具体内容以基金管理人届时在网站上公布的实际内容为准。

自 2025 年 11 月 17 日起,上述基金将采用新版申购赎回清单。相应基金的招募说明书也将根据实际情况更新相关内容。相关更新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且不涉及基金合同当事人权利义务关系发生变化,不需要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本公告仅对上述基金申购赎回清单版本更新的有关事项进行说明。本公司旗下 ETF 申购赎回清单以证券交易所实际公布的为准,投资者可登录本公司网站进行查询。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人注意投资风险。投资人投资于上述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及其更新等法律文件。

投资人可以登录本公司网站（www.nffund.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889-8899）咨询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11 月 17 日